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黑龙江省博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) 参加 (萝北县税务局)的(办公楼外墙改造工程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 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办公楼外墙改造工程), 属于(建筑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黑龙江省博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32 人, 营业收入为 5897.5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887.88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人, 营业收入为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黑龙江省博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8月21日

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[首页](#) |
 [我要查政策](#) |
 [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](#) |
 [我要学知识](#) |
 [我去专题找服务](#)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
Q 查询
📄 小微企业库说明

• 黑龙江省博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230400786013566R
📅 成立日期: 2006年04月06日
🏢 登记机关: 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农分局

[首页](#) |
 [← 上一页](#) |
 [1](#) |
 [下一页 →](#) |
 [尾页](#)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 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
 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 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
政府网站
找错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[首页](#) |
 [我要查政策](#) |
 [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](#) |
 [我要学知识](#) |
 [我去专题找服务](#)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：黑龙江省博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← 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400786013566R	注册资本:	3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农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06年04月06日	行业	住宅装饰和装修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经营异常信息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企业黑名单信息
更多信息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 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
 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 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
政府网站
找错